

2021 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

2022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江岸区黄孝河路69-71号，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独立核算的事业法人单位。主要承担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来访接待、走访慰问等事务性工作。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在职实有人数30人，其中：事业30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8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单位：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82.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11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5.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8.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82.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5,282.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282.19	总计	60	5,282.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 次	合 计	5,282.19	5,282.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8.44	5,11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22	99.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80	4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92	54.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	1.50					
20808		抚恤	17.73	17.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7.73	17.73					
20809		退役安置	3,830.76	3,830.7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830.76	3,830.7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70.74	1,170.74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1.99	541.99					
2082850		事业运行	628.74	628.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9	65.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9	65.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44	43.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5	15.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	6.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6	98.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6	98.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86	69.8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91	13.91					
2210203		购房补贴	14.59	14.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282.19	909.44	4,372.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8.44	745.69	4,37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22	99.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80	4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92	54.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	1.50				
20808			抚恤	17.73	17.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7.73	17.73				
20809			退役安置	3,830.76		3,830.7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830.76		3,830.7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70.73	628.74	541.99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1.99		541.99			
2082850			事业运行	628.74	628.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9	65.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9	65.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44	43.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5	15.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	6.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6	98.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6	98.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86	69.8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91	13.91				
2210203			购房补贴	14.59	14.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82.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18.44	5,11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39	65.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36	98.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82.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82.19	5,282.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282.19	总计	64	5,282.19	5,282.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5,282.19	909.44	4,372.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8.44	745.69	4,37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22	99.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80	4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92	54.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	1.50	
20808		抚恤	17.73	17.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7.73	17.73	
20809		退役安置	3,830.76		3,830.7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830.76		3,830.7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70.73	628.74	541.99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1.99		541.99
2082850		事业运行	628.75	628.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9	65.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9	65.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44	43.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55	15.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40	6.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6	98.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6	98.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86	69.8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91	13.91	
2210203		购房补贴	14.59	14.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单位：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6.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5.36	30201	办公费	3.2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78.61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41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58.66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92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0	30207	邮电费	0.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4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0	30211	差旅费	0.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63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73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4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7.7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03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1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54.07	公用经费合计					55.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单位：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71		13.4	12	1.4	0.31	12.79		12.65	11.98	0.67	0.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备注：2021 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9)

单位：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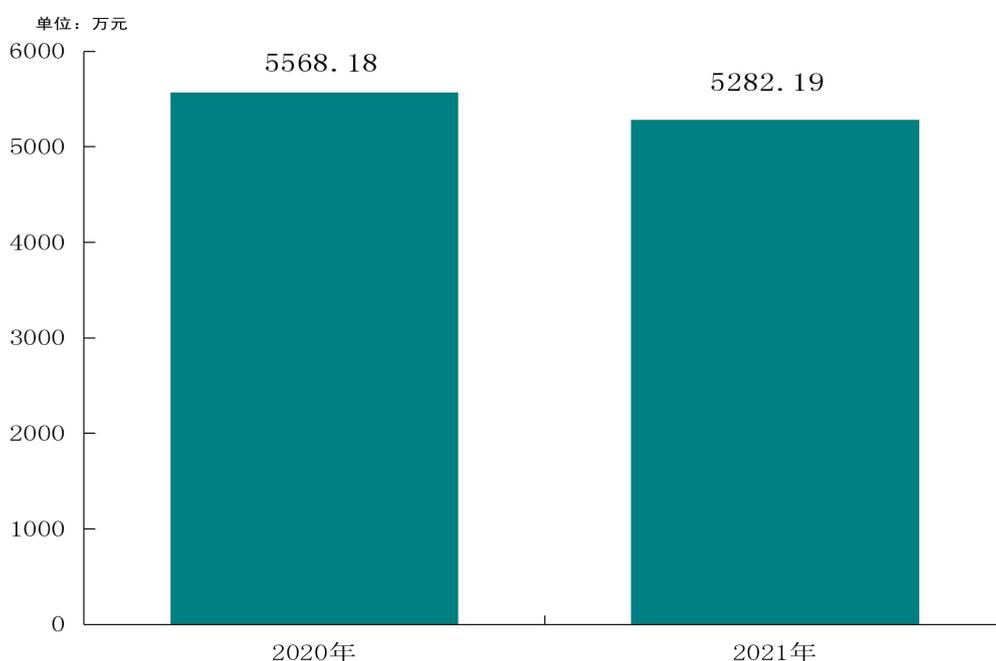
备注：2021 年度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5,282.1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85.98 万元，下降 5.1%，主要原因是武汉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生育、住房补贴项目经费由 2020 年 4,095.24 万元调整为 2021 年 3,827.46 万元减少 267.7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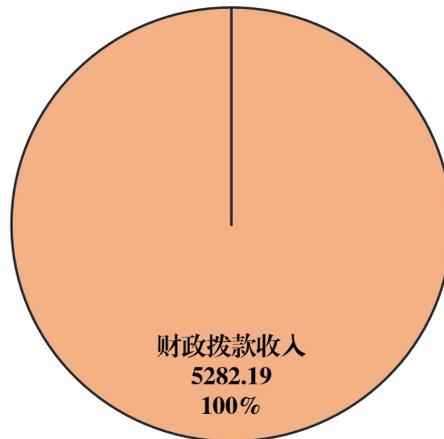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282.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82.1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本年主要使用功能科目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主要用于支出武汉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生育保险及住房补贴支出。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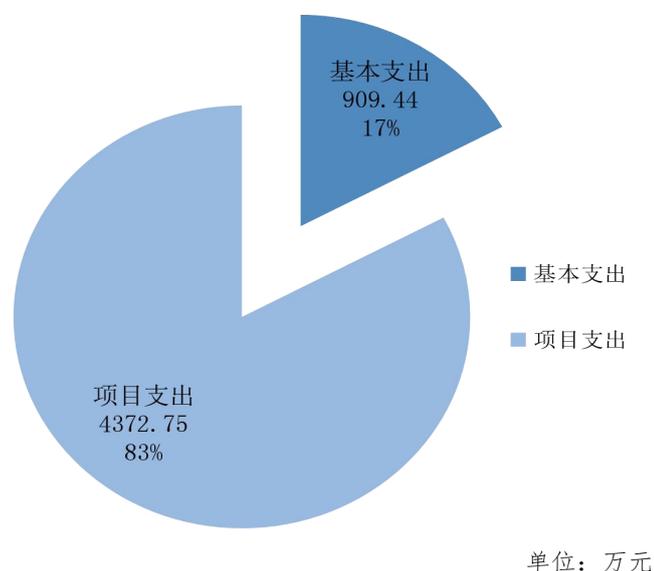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282.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9.44 万元，占本年支出 17.2%；项目支出 4,372.75 万

元，占本年支出 82.8%。本年主要使用功能科目 2082850 事业运行和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主要分别用于支出人员经费和武汉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生育保险及住房补贴支出。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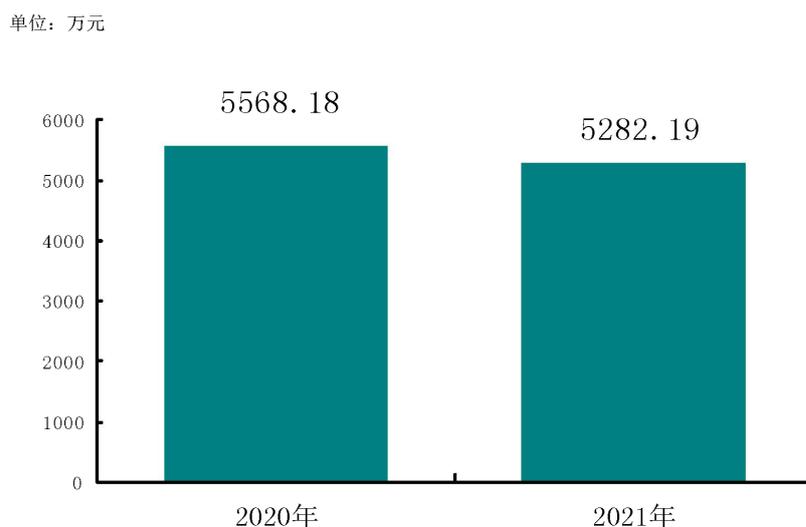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282.1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5.98 万元，下降 5.1%，主要原因是武汉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生

育、住房补贴项目经费由 2020 年 4,095.24 万元调整为 2021 年 3,827.46 万元减少 267.78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282.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5.98 万元，下降 5.1 %。主要原因是武汉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生育、住房补贴项目经费由 2020 年 4,095.24 万元调整为 2021 年 3,827.46 万元减少 267.78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282.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118.44 万元，占 96.9%；卫生健康(类)支出 65.39 万元，占 1.2%；住房保障(类)支出 98.36 万元，占 1.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63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其中：基本支出 909.44 万元，项目支出 4,372.7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

军转干部医疗及生育保险和住房补贴专项项目支出 3,827.46 万元，主要成效：落实年度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做好退役军人权益保障、政策解答、法律服务和困难帮扶工作；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定，及时足额保障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住房补贴待遇。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运行经费 417.99 万元，主要成效：做好常态化来访服务，接待来访来电人员政策咨询、待遇查询、开具证明等；回复武汉城市留言板、市长热线、上门信访等。加大对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协调指导。以市委退

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向各区制发《关于进一步加大协调力度确保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机构单设的通知》，制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社区（村）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的通知》。完成 14 家区级示范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 152 家街道（乡镇）示范性退役军人服务站分级验收工作。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区级以下退役军人服务机构星级评定，15 个区服务中心和 169 家街道服务站和 910 家具有 100 名服务对象的社区服务站全部达到三星级以上标准。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46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18.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按照财政要求调减指标 127.93 万元，二是追加中央转移支付军转干部补助经费 205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军转干部补助经费 205 万元结转至 2022 年继续使用。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8.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9.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4.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55.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2.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比年初预算减少 0.02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1 辆，减少主要原因是贯彻落认真过紧日子精神，严格将公务用车购置费控制在预算内。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8%，比年初预算减少 0.74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能源公务用车车辆燃油费较少，其中：燃料费 0.19 万元；新车上牌费 0.18；保险费 0.3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0%，比年初预算减少 0.17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贯彻落认真过紧日子精神，严格将公务接待费控制在预算内。

2021 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14 万元，主要用于济南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接待工作 1 批次 8 人次(其中：陪同 3 人次)。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11.44 万元，增长 847.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11.3 万元，增长 837.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14 万元，增长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主要原因是购置新能源公务用车一辆 11.98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4.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0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4.0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4.0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二级项目三个，资金4,372.7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2021年绩效指标设置较完善，各项职能工作有序开展，完成情况较好，取得了较明显的社会效益。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372.75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1 年绩效指标设置较完善，各项职能工作有序开展，完成情况较好，取得了较明显的社会效益。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二级项目。

退役安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7.99 万元，执行数为 417.99 万元。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做好常态化来访服务。接待来访来电人员政策咨询、待遇查询、开具证明等；回复武汉城市留言板、市长热线、上门信访等。二是加大对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协调指导。三是保留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星级创建考核。争取市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将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星级创建考核项目予以保留。四是完成 14 家区级示范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 152 家街道（乡镇）示范性退役军人服务站分级验收工作。五是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区级以下退役军人服务机构星级评定。六是组建市区两级退役军人法律

服务工作站。联合市司法局制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法律服务工作的通知》，各级法律服务工作站累计聘请 404 名公益律师，为退役军人提供法律援助 800 人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原先主要承担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机构组建后，中心还需承担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权益保障等事务性工作，但是目前工作重心还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全面履行上述职能还不够充分，离退役军人的期望值还有一定距离。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

设，通过信息化建设提升服务质效，努力提高退役军人对我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武汉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生育保险及住房补贴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27.46 万元，执行数为 3,827.46，完成了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落实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待遇；发放 2020 年度及以前安置的部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完成两批次住房档案审核；严格加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年度登记工作。完成率为 99.8%；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努力提高全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军队转业干部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7.3 万元，执行数为 127.3 万元，完成了本年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2020 年度武汉市计划分配军转干部岗前专业培训工作历时三个多月时间。参训对象为 2020 年度安置到武汉市市直和区属单位军转干部。中心具体承办培训教学活动。专业培训采取集中培训、网络培训和在岗实习培训等方式进行。2021 年因疫情原因，部分培训无法正常开展，是造成执行率偏低的主要原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对军转干部培训的开展，按照文件要求按时完成。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全面开展整体绩效自评及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对年初制定的指标进行完善，逐一评价指标执行情况、效益情况，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办法。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相关工作

切实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日常工作，保障军转干部待遇准确率。

二、帮扶和信访工作相关工作

全系统干部与重点帮扶和信访退役军人采取“结对子”的方法进行常态化联系，并在重要节点和特殊时期发放慰问金，定期不定期的进行电话联系、视频通话、入户交谈，了解掌握思想、生活和家庭情况，做到了政策早宣传、问题早发现、矛盾早化解。

三、建实建强退役军人服务体系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区级以下退役军人服务机构星级评定，15 个区服务中心和 169 家街道服务站和 910 家具有 100 名服务对象的社区服务站全部达到三星级以上标准。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建 成市、区、街 道、社区四级 退役军人服务 体系，为退役 军人和优抚对 象提供常态化 服务	全面建 成市、区、 街道、社区四 级退役军人服 务体系，为退 役军人和优抚 对象提供常态 化服务，退役 军人和优抚对 象服务满意率 95.0%以上。	组织开 展2021年 度区级以下退 役军人服务机 构星级评定， 15个区服务中 心和169家街 道服务站和91 0家具 有100名服务 对象的社区服 务站全部达到 三星级以上标 准。
2	自主择 业 相关工作	承担完 成全市自主 择业军转干部 日常住房补 贴、医疗等保 障工作	落实自 主择业军队 转业干部待遇 。核算年度增 资和发放退役 金退役金；缴 纳医保及生育 保险及医保基 数调整工作； 发放2020年 度及以前安置 的部分自主择 业军转干部住 房补贴；
3	日常接 待工作	面向全 市32余万名 退役军人和优 抚对象做好日 常信访接待、 权益保障、政 策解答、法律 服务和困难帮 扶工作	接待来 访来电人员 政策咨询、待 遇查询、开具 证明；回复武 汉城市留言板 、市长热线、 上门信访等。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

(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 自评结论

1.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1 年武汉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单位支出整体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4 分。

2.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geq 100.0\%$ ，设定分值为 20 分。

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5,282.19 万元，实际支出 5,282.1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得分 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① 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 34 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医疗和生育保险、住房补贴足额精准落实，政策落实率 100%，无延迟缴纳的情况，住房补贴按照工作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定，足额保障自主择业军转

干部医疗生育保险，其中单位缴纳部门医疗保险比例为17%，生育保险比例0.7%。

②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40份，综合评价得分，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项目实施建立健全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保障体系，对符合条件的军转干部覆盖率达100%，有效维护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切身利益，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安置管理提供保障。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年度基本完成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但其中因疫情原因，部分指标未完成。

3、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2021年度制定单位整体绩效指标时已充分学习上一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经验，对上年度绩效评价中提出的问题做出改进。

（2）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较抽象，不易于客观评价；二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推进不力，年度内未能完成预定目标。

4、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科学设置绩效指标，使绩效指标更能体现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并易于客观评价。

二是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加大项目推进力度，提高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2) 拟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下一年编制预算和按照资金的重要依据。

二、2021 年度武汉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生育保险及住房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 自评结论

1. 自评得分

武汉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生育保险及住房补贴项目年初设定了产出指标、满意度指标等目标值。其中：产出指标 4 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通过对比分析，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0%，2021 年度较好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整体支出绩效总体良好，自评得分 99.96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geq 100.0\%$ ，设定分值为 20 分。

项目全年预算数 3,827.46 万元，实际支出 3,827.4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得分 20 分。

（2）完成的绩效目标

①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50 分，综合评价得分 49.96 分。

数量指标

a. 服务自主择业干部人数

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3556 人，设定分值 10 分。2021 年度全市共计接收自主择业干部 3542 人。得 9.96 分。

b. 发放自主择业干部住房补贴人数

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372 人，设定分值 5 分。2021 年度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对符合条件的 501 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得 10 分。

质量指标

a. 将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医疗和生育保险、住房补贴足额精准落实

年度指标值为 100.0%，设定分值 10 分。2021 年支付全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生育保险及住房补贴准确率 100.0%。得 10 分。

时效指标

a. 全年 12 个月每月按时足额缴纳医保及生育保险，不发生断缴、少缴现象

年度指标值为 2021 年度按时拨付，设定分值 5 分。实际该项目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得 5 分。

b. 住房补贴预计在 5 个月内全部发放到位

年度指标值为 2021 年 5 月前，设定分值 5 分。实际该项目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得 5 分。

成本指标

a. 医疗生育保险缴费比例

年度指标值医疗生育保险缴费 17.7%，按比例足额支付，设定分值 5 分。实际缴费比例 17.7%，得 5 分。

b. 住房补贴发放比例

年度指标值发放住房补贴按 100% 比例足额发放，设定分值 5 分。实际缴费比例 100%，得 5 分。

② 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30 分。

a. 对符合条件的军转干部覆盖率达 100%，有效维护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切身利益，的 20 分。

b. 满意度指标系自主择业转业干部满意程度，年度指标值为 90.0%。

转业干部满意率达到 95.0%。得 10 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1 年年初设定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保障人数 3556 人，实际保障 3542 人，主要原因系人数减少而停发等客观原因未能达到年初目标。

3.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对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跟进、贴近服务意识不够。

4.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科学设置绩效指标，使绩效指标更能体现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并易于客观评价。

(2) 拟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下一年编制预算和按照资金的重要依据。

三、 2021 年度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运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 自评结论

1. 自评得分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运行经费项目年初设定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目标值。其中：产出指标 4 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 2 项。通过对比分析，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0%，2021 年度较好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5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geq 100.0\%$ ，设定分值为 20 分。

项目全年预算数 417.99 万元，实际支出 417.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得分 20 分。

（2）完成的绩效目标

①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15 分。

数量指标

a. 服务退役军人人数

年度指标值 32 万人，设定分值 3 分。2021 年保障军转干部大于 32 万人，得 3 分。

b. 走访慰问退役军人人数

年度指标值大于 31 人，设定分值 3 分。2021 年走访慰问退役军人大于 50 人，得 3 分。

c. 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业务培训人数

年度指标值 3462 人，设定分值 3 分。2021 年因疫情原因为开展业务培训。

d. 五级服务体系建设

年度指标值设置进一步完善五级服务体系，设定分值 3 分。2021 年已进一步完成五级服务体系建立目标，得 3 分。

质量指标

a. 学员培训参训率

年度指标值为 95%，设定分值 3 分。2021 因疫情原因为开展业务培训。

b. 办公大楼基础设施安全建设

年度指标值保障办公大楼安全建设，设定分值 3 分。
2021 年已完成办公大楼安全建设目标。得 3 分。

时效指标

a. 按时走访退役军人

年度指标值为按节日走访慰问退役军人，设定分值 3 分。2021 年已按时走访退役军人，得 3 分。

b. 开展 2 天业务培训课程

年度指标值为开展 2 天业务培训课程，设定分值 3 分。2021 因疫情原因为开展业务培训。

成本指标

a. 全市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培训标准 190/天

年度指标值为开展全市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培训标准 190/天，设定分值 6 分。2021 因疫情原因为开展业务培训。

②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50 分，综合评价得分 50 分。

a. 提高安置退役军人制度的吸引力，减轻安置退役军人计划压力

年度指标值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目标，得 20 分。

b. 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保障覆盖率
年度指标值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该项目已达到 100%覆盖，得 20 分。

c. 满意度指标系退役军人满意度
年度指标值为 90%。退役军人满意率达到 95.0%。得 10 分。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1 年初绩效目标关于开展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业务培训，因疫情原因无法按计划开展，相关指标未完成。

3.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中心目前工作重心还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全面履行上述职能还不够充分，离退役军人的期望值还有一定距离。

4.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努力提高退役军人对我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的满意度及信访群众满意度。

二是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加大项目推进力度，提高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2) 拟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下一年编制预算和按照资金的重要依据。

四、2021 年度军转干部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 自评结论

1. 自评得分

军转干部补助经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年初设定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目标值。其中：产出指标 2 项，包括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 3 项。通过对比分析，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2021 年度较好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整体支出绩效总体良好，自评得分 98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geq 100.0\%$ ，设定分值为 20 分。

项目全年预算数 127.30 万元，实际支出 127.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得分 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① 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40 分。

质量指标

a. 军转干部培训参训率

年度指标值为 100.0%，设定分值 20 分。2021 年军转干部培训参训率 96%。得 18 分。

时效指标

a. 完成年度安置及培训任务时间

年度指标值为 2021 年 11 月前，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该项目执行时间在 11 月之前，得 20 分。

②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15 分，综合评价得分 15 分。

年度指标值为完善退役军人知识结构，提高面对新工作岗位的适应性，设定分值 15 分。实际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目标，得 15 分。

经济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10 分，综合评价得分 10 分。

年度指标值为促进军转干部更好的投身武汉市经济建设，设定分值 10 分。实际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目标，得 10 分。

满意度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15 分，综合评价得分 15 分。

本项目的满意度指标系退役军人满意程度，年度指标值为 90.0%。退役军人满意率达到 92.0%。得 15 分。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1 年初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3.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该项目主要用于军转干部培训及相关业务支出，为上级转移支出项目，按照文件要求，此项目资金可结转两年使用。因 2021 年疫情原因，部分培训无法正常开展，是造成执行率偏低的主要原因。

4.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科学设置绩效指标，使绩效指标更能体现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并易于客观评价。

二是加强对军转干部培训的开展，按照文件要求按时完成，加大项目推进力度，提高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2）拟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下一年编制预算和按照资金的重要依据。